

附件3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	项目主管部门 (盖章)	南京市溧水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预计) 开工时间	2019年6月	(预计) 完成时间	2022年3月
项目建设/运营单位 (盖章)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黄思茹18052088950
项目属性	☒ 新增专项债券 ☐ 到期申请延续		
项目内容简介	本项目总投资136582.72万元, 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49236.8m ² , 总建筑面积约112196m ² (其中, 住宅建筑面积79446m ² ; 商业建筑面积650m ² ; 物业管理建筑面积470m ² ; 社区用房建筑面积350m ² ; 居家养老服务用房建筑面积250m ² ; 门卫建筑面积30m ²), 地下建筑面积31000m ² , 容积率1.799, 绿地率38.9%, 建筑密度10.2%, 机动车位数966辆。用地性质为住宅用地。在规划结构上, 尝试打造内部中心轴及多景观核心, 打造社区广场、沿街商业, 加强商业氛围, 做到动静分区, 小区内部安静舒适。项目周边两公里范围内各类资源丰富, 配套齐全。项目建设工期约36个月。		
必要性论证	1、项目建设是改善农民的住房条件, 增加农民收入, 提升居住品位的保证。2、项目的建设是缓解城镇贫富差别、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有力举措。3、加快小城镇建设, 提高城镇化水平。		
可行性论证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 建设主体为南京溧水中山保障房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职责是对该项目的前期立项, 招投标, 具体建设、验收等工作全流程监管。该项目可研经溧水区行政审批局于2018年7月14日批复, 文件号: 溧审批投许【2018】259号 该项目建议审批经南京市溧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7年10月19日批复, 文件号: 溧发改审【2017】368号。该项目用地预审审批经南京市国土资源局溧水分局于2018年11月30日批复, 文件号: 溧国土资源审函【2018】39号。该工程临时施工许可审批经南京市溧水区行政审批局于2019年12月23日批复, 编号: 2019043号。该项目总投资13.6582亿元, 主要资金来源: 专项债券资金1.2亿元自筹资金12.4582亿元, 自筹资金主要通过直接融资, 目前已通过数家银行授信, 可以保障自筹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公益性论证	一、专项债投向领域: 民生 二、支出: 项目总费用136582.72万元, 工程包括主要包括工程费用、土地费用、前期费用、其他费用、建设单位管理费、财务及资金成本费、不可预见费、税金等		
收益性论证	该项目占地约73.8亩, 总建筑面积约12.1万平米 (其中地下3.7万平米), 由13栋18层住宅、1栋社区用房及1层地下车库组成, 住宅面积为8.17万平米, 物管、社区用房854平米, 商业用房为437平米, 建设总套数717套, 预测出售及出租的收入可以覆盖本次拟发行债券的本金及利息。		
项目资金来源 (亿元)	项目 (预计) 投入资金总额		13.6582
	财政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安排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	1.2
		其中: 用作项目资本金	
			

	自筹资金	自有资金		12.4582		
		市场化融资				
						
项目中长期目标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的实施，可以尽快地解决城中村改造、道路建设和交通枢纽站建设中涉及拆迁安置的燃眉之急，节约建设资金，维护稳定的社会局面，贯彻市委市政府改变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味，完善城市功能的要求。弥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不足，通过土地资源的有效开发，从而改善该地段的城市建设形象，并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筹措资金。随着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的建设，既可以为旧城改造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大量的拆迁安置房源，还可以彻底改善溧水区棚户区的居住环境，为推动溧水区跨越式发展成为产业积聚度更高和扩张力更大的新区，建设、发展溧水经济，起到积极作用。项目业主经济实力雄厚，管理经验丰富。建成后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良好，项目建设必要而可行。从项目的不确定性分析来看，本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一级指标 (参考指标)	二级指标 (参考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指标)	指标解释	标准值	参考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0)	任务明确性	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等是否有相关规定要求	明确	2	2
		需求客观性	项目设立是否具有现实需求	客观	3	3
		手段最优性	该项目是否是解决问题最优手段，是否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运作、或用现有项目代替	最优	3	3
		效益明显性	项目是否有明显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等	明显	2	2
	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5)	项目公益性	项目是否属于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社会公益服务、公共基础设施、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社会管理、国家安全等公共领域	公益	5	5
	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10)	项目收益性	项目的实施是否具有明确的收益渠道	有收益	5	4
		收益可靠性	项目收益是否能够可靠实现	可靠	5	4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合理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明确	5	5
	建设投资合规性 (5)	立项合规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合规	3	3
		项目重复性	项目资金有无重复支持	不重复	2	2
		实施可行性	项目是否经过严格的可行性论证，实施条件是否成熟，实施计划科学可行	可行	2	2

内容 (30)	项目成熟度 (10)	组织有效性	项目管理组织架构、职责分工、运行机制、计划进度安排等是否清晰明确，是否能够有效运转	有效	2	2
		措施匹配性	项目措施是否与待解决问题相匹配，能够切实发挥作用	匹配	2	2
		可借鉴性	项目单位或其他地区有无可借鉴的类似项目经验和做法	存在	2	1
		手续齐备性	项目前期手续是否齐备	齐备	2	2
内容 (30)	财务测算 合理性 (10)	收入预测合理性	评估项目收入预测是否合理	合理	3	3
		成本预测合理性	评估项目成本预测是否依据相关标准制定，是否科学合理	合理	3	3
		收益预测合理性	评估项目收益预测是否合规合理	合理	4	3
	债券资金需求 合理性 (10)	债务政策相关性	项目是否国家、地方债务相关政策文件要求	符合	3	2
		债券申请充要性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的理由和依据是否充分必要	充要	3	3
		债务资金与项目收益匹配性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规模与项目收益大小是否匹配	匹配	4	4
管理 (30)	项目偿债计划 可行性 (10)	计划明确性	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偿债计划和应急安排	明确	5	5
		计划可行性	项目偿债计划是否切实可行	可行	5	5
	风险可控性 (10)	风险识别全面性	项目是否对偿债风险点进行系统全面的识别	全面	5	5
		风险应对可行性	针对上述风险点有无制定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	可行	5	4
	资金来源和到 位可行性 (10)	筹资合规性	项目资金来源是否合法合规、真实可靠，是否存在违规融资举债行为	合规	3	3
		到位可行性	各渠道资金能否及时、足额到位，有无补救措施	可行	4	4
		监管明确性	筹资监管机制是否明确	明确	3	3
总分					100	94

说明：此表一式3份，由财政部门指导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填报。项目单位根据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审核表

审核内容	审核要点	项目主管部门 审核	财政部门审核	
			绩效处（科）室 审核	分管处（科）室 审核
立项必要性	①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②决策过程是否规范；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实施可行性	①项目实施基本能力与条件是否具备； ②实施计划是否合理，风险是否可控；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项目公益性	①项目是否符合专项债券资金支持的领域； ②专项债券资金是否能够形成公益性资本支出；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项目收益性	①项目自身是否能够产生收益； ②项目收益是否能实现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目标规范性	①项目基本信息是否清晰完整，是否设定了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及指标值； ②绩效目标是否与本部门职能、发展规划等密切相关，设置是否全面且规范； ③是否按项目实施内容和资金用途细化量化指标，是否按立项必要性设置了核心绩效指标；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目标合理性	①绩效指标和指标值是否经过论证和合理测算，符合行业正常水平或事业发展规律； ②数据是否可以获取；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资金匹配性	①项目批复资金来源是否合规、可行，专项债券资金支持对象、范围、实施内容等是否明确且合规可行，投入是否经济； ②政府债券资金与绩效目标是否匹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债券资金是否过高或过低，绩效目标设定是否过高或过低；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审核结果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部门负责人： 部门：（盖章）			
绩效处（科）室 审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 处（科）室：（盖章）			
分管处（科）室 审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 处（科）室：（盖章）			

注：1、每项审核内容均通过，则审核结果为“通过”，其中有一项审核内容不通过，则审核结果为“不通过”；
2、以上审核全部通过后，此表交财政部门政府债务管理主管处（科）室作为是否纳入专项债券项目库的依据。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年度：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		项目主管部门 (盖章)	南京市溧水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项目属性	☒ 新增专项债券 ☐ 到期申请延续			
年度申请 专项债券金额 (亿元)	1.2		以往年度已发行 专项债券金额 (亿元)	
(预计) 开工时间	2019年6月		(预计) 完工时间	2022年3月
项目建设/运营 单位 (盖章)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及 联系电话	黄思茹18052088950
项目批复资金来源 (亿元)	项目立项批复投入资金总额			13.6582
	财政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安排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		1.2
		其中：用作项目资本金		
				
	自筹资金	自有资金		12.4582
		市场化融资		
				
申请专项债券年度 预期目标	项目于2019年6月开工建设，计划2022年3月交付分配。主要用于安置寺桥，中大街14号，西坛新村8号，飞燕活塞环厂西地块拆迁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过程	资金管理	指标1：资金到位率		100%
		指标2：资金执行率		100%
		指标3：项目收益合理性		合理
		指标4：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组织实施	指标1：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指标2：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1：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成本节约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1：加快小城镇建设，提高城镇化水平		提高
		指标2：打造社区广场、沿街商业，加强商业氛围		加强
	社会效益	指标1：解决居民住房需求		解决
		指标2：改善溧水区棚户区的居住环境		改善
		指标3：增加就业机会		增加
	可持续影响	指标1：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 群众满意度	≥90%
总 计			100
财政分管处(科)室 审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 处(科)室: (盖章)		
财政绩效处(科)室 审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 处(科)室: (盖章)		
财政债务处(科)室 审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 处(科)室: (盖章)		
财政部门 批复意见			

说明: 1、此表一式3份, 由财政部门指导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在申报年度专项债券资金需求时填报;
2、财政部门在办理专项债券资金支付时, 同步批复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



附件6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年度自我评价情况表

评价债券资金使用年度：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南京市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项目		建设/运营单位 (盖章)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重大项目库代码	2017-320124-47-01-552209		地债管理系统项目编码	P18320124-0041			
项目累计发行专项债券总额(亿元)			1.2		项目已实际使用专项债券总额(亿元)		1.2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2022年3月交付分配,用于安置寺桥,中大街14号,西坛新村8号,飞燕活塞环厂西地块拆迁户。				项目主体施工已完成,正在附属设施施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年度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过程	资金管理	指标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债券发行额度)×100%
		指标2: 资金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指标3: 项目收益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是否按计划实现
		指标4: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较合规	5	2.5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组织实施	指标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
		指标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1: 工程完工率	100%	100%	7	7	工程完工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未发生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质量安全事件	0	0	7	7	发生一次扣7分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较及时	7	4	项目是否在及时完成年度任务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节约率	100%	100%	7	7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1: 加快小城镇建设, 提高城镇化水平	提高	提高	7	7	项目是否提高了城镇化的水平
		指标2: 打造社区广场、沿街商业、加强商业范围	加强	加强	7	7	项目是否加强了商业氛围
	社会效益	指标1: 解决居民住房需求	解决	解决	7	7	项目是否解决了居民的住房需求
		指标2: 改善溧水区棚户区区的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6	6	项目是否改善了溧水区棚户区区的居住环境
		指标3: 增加就业机会	增加	增加	5	5	项目是否增加了区域城乡就业机会
	可持续发展	指标1: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5	5	项目是是否有限持续健康发展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项目对周边群众满意程度或评判结果。
总 计					100	94.5	
自评偏差原因及	严格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开立专项债资金管理专户, 资金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及时完成项目年度任务。						
项目主管部门复核意见	部门负责人: 部门: (盖章)						
财政分管处(科)	处(科)室负责人: 处(科)室: (盖章)						
财政绩效处(科)	处(科)室负责人: 处(科)室: (盖章)						
财政债务处(科)	处(科)室负责人: 处(科)室: (盖章)						

备注: 1、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分管处室)须对项目单位提供的目标绩效进行严格把关, 项目单位要对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对目标完成情况存在偏差的项目, 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项目实施方式和进程等方面进行研判和分析, 查找原因, 提出改进的意见建议;

3、对目标完成偏差较大的项目, 列入重点监控, 并说明整改情况;

4、“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 其中定量指标须增列出评分公式。

附件 7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随着中国城市化进程的推进，部分处于城市边缘地带的棚户区逐步被划入城市市区管理，农民变身市民。如果城市不能为他们提供住房及其他相应的生活、就业保障，则将会造成很大的社会经济、治安问题。只有在工业化和现代化的基础上逐步推进城市化，才能为当地居民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也才能最终实现我们所期望的城市化目标。

2. 项目内容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位于南京溧水区永阳新城，北邻城南生活路，东南邻毓秀路，南邻规划在建的花园西路，主要建设 13 栋多层住宅楼，1 栋 2 层社区养老用房以及相关配套用房和附属设施，地下为一层地库，为自走式车库、非机动车车库及设备用房。工程总投资为 13.6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8.20 亿元，建设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本工程设计总占地面积为 5.54hm²，总建筑面积 121312.59m²。用地性质为住宅用地。在规划结构上，尝试打造内部中心轴及多景观核

心，打造社区广场、沿街商业，加强商业氛围，做到动静分区，小区内部安静舒适。项目周边两公里范围内各类资源丰富，配套齐全。项目建设的工期约 36 个月。

3. 项目实施方式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建设主体为南京溧水中山保障房建设有限公司，主要职责是对该项目的前期立项，招投标，具体建设、验收等工作全流程监管。该项目可研经溧水区行政审批局于 2018 年 7 月 14 日批复，文件号：溧审批投许【2018】259 号。

该项目建议审批经南京市溧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批复，文件号：溧发改审【2017】368 号。该项目用地预审审批经南京市国土资源局溧水分局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批复，文件号：溧国土资源审函【2018】39 号。该工程临时施工许可审批经南京市溧水区行政审批局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批复，编号：2019043 号。

4. 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4.1 亿元，主要资金来源：财政预算资金 0.9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1.2 亿元，自筹资金 2 亿元，自筹资金主要通过直接融资，已通过数家银行授信，可以保障自筹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目前已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1.2 亿元。

（二）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的实施，可以尽快地解决城中村改造、道路建设和交通枢纽站建设中涉及拆迁安置的燃眉之急，节约建设资金，维护稳定的社会局面，贯彻市委市政府改变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位，完善城市功能的要求。弥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不足，通过土地资源的有效开发，从而改善该地段的城市建设形象，并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筹措资金。

随着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的建设，既可以为旧城改造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大量的拆迁安置房源，还可以彻底改善溧水区棚户区的居住环境，为推动溧水区跨越式发展成为产业积聚度更高和扩张力更大的新区，建设、发展溧水经济，起到积极作用。

项目业主经济实力雄厚，管理经验丰富。建成后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良好，项目建设必要而可行。从项目的不确定性分析来看，本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2. 年度目标

计划 2022 年 3 月交付分配，用于安置寺桥，中大街 14 号，西坛新村 8 号，飞燕活塞环厂西地块拆迁户。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安居之所，民生之要。聚焦人民群众安居宜居需求，创新思路、悉心谋划，强化统筹、精准施策，全力推进溧水区秀园

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切实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

（二）评价思路方法

项目资金管理评价主要依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办〔2021〕46号）和《关于转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办〔2021〕283号）等对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管理要求设置细化指标，进行管理、考核。项目建设进度、安全生产等评价主要依据市国资委对轨道公司下达的年度考核指标进行分解细化，设置细化指标进行管理、考核。

（三）评价工作情况

1. 规划编制情况

项目区规划要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单体建筑造型美观大方。户型设计要创新理念，合理布置功能分区，力求在有限的空间内，寻求最高的舒适度，注重地区整体规模与公共配套设施系统；规划时，道路网络与交通设施系统、地区环境形态与城市景观系统的完善和整合。营造宜人的生产、生活环境。使居住区与商业、休闲等其他用途和谐统一，构成整个项目特有的品质，突出新型住宅小区的特点。

2. 加强项目计划管理

一是我市严格执行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管理工作要求，按年度建立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无虚报进展、

项目数据严重缺失等现象。

二是年初制定的项目完成度较高，目前项目主体施工已完成，正在附属设施施工。

三是管理有序，工程质量安全可控，无严重质量问题。完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配套政策，建立严格的工程质量终身责任追究制，严防“豆腐渣”工程，让棚户区居民住上优质房、放心房、满意房。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水、电、气、通讯等管网建设，完善商业服务、休闲娱乐、教育卫生等便民为民设施，不断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

3. 债券资金使用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专项贷款，在政策性银行资金使用过程中，积极协调南京溧水中山保障房建设有限公司配合政策性银行采用监管账户的方式，严格监督资金使用流程，确保项目资金进入企业基本账户，未发生违规使用贷款资金情况，但在账务处理时未按项目核算。

4. 工程质量管理情况

溧水区高度重视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的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要求各参建单位务必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提升保障房建筑质量、使用功能和居住舒适度”会议精神为抓手，将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作为重点中的重点来抓紧抓实。严格落实工程质量和施工管理有关要求管理，出台相关文件。未发生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工程质量安全

可控，没有发生群众举报和新闻媒体质量曝光事件。在棚改安置房工程质量上，建立了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符合标准，总体受控。强化棚改安置房建设全过程监督，及时纠正和查处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确保将棚改安置房建成放心工程。工程质量安全可控，未发现严重质量问题。

（四）绩效评价结论

对照评价标准，逐项对各项指标进行评价。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资金管理较规范，项目建设进展顺利、2021 年未发生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质量安全事件，综合评分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

1. 经济效益

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可以盘活土地资源存量，充分挖掘该地块原有土地的潜力，最大限度提高出让收益、显化土地价值，从而实现有限土地资源的“再生”利用，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达到从严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的目的；棚户区改造能够拉动建筑业的发展，促进地区经济增长和增加社会就业的机会，同时，结合棚户区改造，以土地置换为依托，可以大力调整产业结构，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优化产业结构，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

2. 社会效益

棚户区改造可以有效地解决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体现了社会公平、公正。棚户区居民绝大多数都是低收入困难群体，经过棚户区改造，不仅可以改善居住环境和居住质量，而且还能拥有属于自己的房屋资产，特别是针对棚户区改造中部分低保户、特困户收入不高、经济条件较差的实际情况，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实施救助，确保这部分人群能够有房住，从而享受到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带来的成果，体现了社会的公平与公正。

3. 可持续性影响

项目的建设对解决下岗再就业起着促进作用。项目投资大、周期长、需大量的钢材、水泥、木材、沥青、砂卵石等材料的生产劳动力，对当地的相关行业具有巨大的带动作用。同时，可以吸引投资，加快片区的建设速度，促进经济发展，增加税收和财政收入。

4. 满意程度

绩效评价工作组随机抽取棚改安置户作为测评对象，通过电话调查方式进行测评，经统计，被测评的棚改安置户对溧水区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安置工程项目实物安置建设项目棚改政策宣传、房屋配套设施、居住环境及条件、周边基础设施满意度为：满意。

四、存在问题

1. 拆迁户涉及房产抵押、出让土地范围内有未注销权证，导致土地不能及时土地挂牌。

2. 未严格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开立专项债资金管理专户对专项债资金进行资金规范管理。

五、有关建议

1. 请相关部门落实问题所在，积极做好拆迁户的工作，推动拆迁户解决问题，注销项目实施范围内相关权证。

2. 通过严格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开立专项债资金管理专户，资金专户管理、专款专用于毓秀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建设。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及时完成债券发行费及利息支付，按月报送资金使用进度和项目投资情况。